

討論文件
2019年3月19日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建議在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辦公室
開設首長級職位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簡介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辦公室（大灣區發展辦公室）的角色及職能，並就辦公室的擬議首長級編制尋求委員的支持。

背景及考慮因素

2. 大灣區建設是國家主席習近平親自謀劃、親自部署、親自推動的國家戰略，是新時代國家改革開放及進一步貫徹一國兩制的重大發展戰略。通過進一步深化粵港澳合作，建設大灣區目標是推動大灣區經濟協同發展，發揮三地互補優勢，建設宜居、宜業、宜遊的國際一流灣區。
3. 隨著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廣東省政府、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澳門特區政府）在2017年7月1日簽署《深化粵港澳合作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香港特區政府一直與中央相關部委和粵澳政府保持緊密聯繫，共同制定及推出建設大灣區的政策措施。
4. 為推進大灣區建設及加強合作，中央政府成立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領導小組）作為頂層設計。2018年8月15日，領導小組在國務院副總理韓正主持下在北京舉行了首次全體會議。香港及澳門特區政府行政長官首次以成員身分出席中央決策層會議，凸顯中央重視港澳特區政府在大

灣區所發揮的角色，以及繼續支持港澳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5. 為加強香港特區政府內部協調，行政長官在《2018年施政報告》宣布成立一個高層次的「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由行政長官擔任主席，成員包括所有司局長。督導委員會負責全面統籌香港特區政府參與大灣區建設的事宜。此外，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會設立大灣區發展辦公室，並委任一名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專員，以具體落實有關的工作。

6. 中央政府於2019年2月18日公布《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規劃綱要》）。這是一份為大灣區發展提供指導性方向的重要文件，涵蓋近期至2022年，遠期展望到2035年，範圍非常廣泛，包括建設國際科技創新中心、加快基礎設施互聯互通、構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現代產業體系、推動生態文明建設、建設宜居宜業宜遊的優質生活圈、緊密合作共同參與「一帶一路」建設、共建粵港澳合作發展平台及規劃實施等方面政策措施。

7. 隨後，粵港澳三地政府於2019年2月21日在香港共同舉辦宣講會，介紹《規劃綱要》內容。約800名來自相關中央部委，以及香港、澳門、廣東社會各界的代表應邀出席。宣講會上，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林鄭月娥、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辦公室副主任林念修、廣東省省長馬興瑞和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崔世安分別致辭。國家發改委地區經濟司司長郭蘭峰亦就《規劃綱要》的內容作較詳細的介紹。

8. 2019年3月1日，行政長官在北京出席領導小組第二次全體會議。會後行政長官宣布中央政府將就推進大灣區建設推出八項政策措施，包括：在內地繳納個人所得稅關於「183天」的計算方法（即在中國境內停留的當天不足24小時，不計入中國境內居住天數）、當地政府為境外（包括香港）的高端人才和緊缺人才提供個人所得稅稅負差額補貼、支持大灣區事業單位公開招聘港澳居民、鼓勵港澳青年到大灣區內地九市創新創業、支持港澳高校和科研機構參與廣東省科技計劃、開展大灣區出入境便利化改革試點、便利港澳車輛進出內地口岸，以及擴大海關跨境快速通關對接項目的實施範圍。這些新措施，連同其他已推出的便利措施如2018

年9月推出的居住證，將進一步便利香港居民到大灣區內地城市發展、就業和居住，並加強大灣區內人流、物流等方面的便捷流通。

大灣區發展辦公室

9. 《規劃綱要》已於2019年2月18日公布，標誌着大灣區建設進入全面開展落實的重要階段。中央相關部委將按照《規劃綱要》，結合自身職能，抓緊制定支持大灣區發展的具體政策和措施。廣東省政府、香港及澳門特區政府會在相互尊重的基礎上，積極協調配合，共同編制科技創新、基礎設施、產業發展、生態環境保護等領域的專項規劃或實施方案並推動落實。

10. 現時，有關推動大灣區發展的工作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秘書長(3)（副秘書長(3)/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3點)）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第6組兼任。鑑於大灣區建設的重要性及措施所帶來的重大機遇，我們實有需要盡快成立一個專職的大灣區發展辦公室，以加強與內地當局聯繫和協調，帶動香港特區政府的工作，和監督推進大灣區建設的整體進展。辦公室的角色和職能載於下述第11至15段。

加強與內地當局聯繫

11.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一直與國家發改委、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辦）、廣東省政府、澳門特區政府、以及大灣區主要城市如深圳及廣州的市政府緊密合作。粵港澳三地政府亦將成立協調機制，以共同全面落實領導小組的各項工作。大灣區發展辦公室會作為香港特區政府與內地當局，包括中央、省及市當局、以及澳門特區政府的主要聯繫。

為香港特區參與領導小組提供支援

12. 由國務院副總理韓正領導的領導小組為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提供頂層設計，在中央領導層次對大灣區發展的統籌協調。領導小組會定期舉行全體及辦公室會議，當中涉及大量擬備文件，和香港特區政府與澳門特區政府、中央政府、省政府及市政府等的聯繫和協調等工作。大灣區發展辦

公室將負責這些準備、協調和支援工作。

加強統籌香港特區政府

13. 督導委員會負責全面統籌各政策局／部門落實大灣區建設事宜。香港特區政府未來的工作重點包括：鞏固和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航運、貿易中心和國際航空樞紐的地位；建設國際科技創新中心；為優勢範疇開拓發展空間；加強大灣區內城市互聯互通；推動青年人創新創業；以及充分利用香港與國際聯繫和國際網絡，向海外推廣大灣區，吸引資金和人才落戶大灣區。大灣區發展辦公室會繼續尋求與內地當局推出更多便利香港居民在大灣區城市發展、工作和居住的措施，促進大灣區內的人流、物流等方面的便捷流通。大灣區發展辦公室會為督導委員會提供支援，並與各局／部門緊密合作，以有效跟進督導委員會的討論事項。

宣傳推廣及持份者參與

14. 自2018年8月，香港特區政府開展一系列宣傳活動，增加社會各界對大灣區建設的認識和興趣，包括設立專題網站(www.bayarea.gov.hk)、印發資料單張、製作電視宣傳片及電台宣傳聲帶等，亦特別針對青年人較多使用的渠道如社交媒体、網絡媒體等。《規劃綱要》公布後，政府會進一步加強相關的宣傳推廣工作，而大灣區發展辦公室會負責制定宣傳推廣策略，以提升公眾對大灣區發展機遇的認識，並提供關於大灣區發展的最新資訊。

15. 此外，大灣區發展辦公室會加強對外事務的工作，促進政府層面及業界／行業層面的合作。大灣區發展辦公室會與有關的局／部門及商會、專業團體、半官方／法定機構等策略夥伴合作，藉此促進交流和理解，並在過程中收集他們對大灣區建設所提供的機遇及相關政策措施的意見，使相關措施能更切合各界的需要。特區政府會致力發揮“促成人”的角色，爭取所需的政策創新和突破。

大灣區發展辦公室擬議首長級編制

16. 大灣區發展辦公室的工作涉及多個主要政策範疇，亦

須在政府內外就不同政策進行深度的協調。因此，我們認為有急切需要開設兩個首長級編外職位，為期四年，以加強處理與大灣區相關工作的編制，即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專員（專員）以主管大灣區發展辦公室，以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助理專員(1)(助理專員(1))。當專設辦公室成立後，副秘書長(3)、首席助理秘書長(政制及內地事務)6(首席助理秘書長(6))及第6組會重新調配至大灣區發展辦公室，以協助專員推進大灣區發展的工作。其職銜會更新為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副專員（副專員）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助理專員(2)(助理專員(2))。

專員

17. 專員負責制定並統籌大灣區的整體政策。作為行政長官主持的督導委員會委員，專員須向政府高層就香港特區政府推進大灣區建設的策略和工作重點提供建議。專員須與中央高層，包括國家發改委、廣東省政府、相關市政府／當局，以及澳門特區政府緊密聯繫，並代表香港特區政府出席與中央和市政府相關部委／部門的統籌機制會議、訪問等。專員須制定香港特區政府整體宣傳推廣策略，並監督宣傳推廣大灣區建設的工作，鼓勵社會各界包括商會及專業團體參與，了解他們對有效落實推進大灣區建設的意見及便利香港居民在內地工作、就學和居住的措施，使推行的措施更切合社會和香港居民的需要。

18. 鑑於專員的職責範圍廣泛而複雜，而推進大灣區發展的工作非常重要，需要高層次的領導和投入，以及須與中央及省政府的高層密切聯繫，我們建議專員一職應定在首長級甲級政務官的職級，以確保出任該職位的人員具有所需的經驗和領導能力，能與政府高層人員及內地與澳門當局的人員有效合作，推動跨政策範疇的長遠策略和措施。專員的擬議職責載於附件1。

19. 專員將直接向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負責，同時亦透過常任秘書長向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負責。

助理專員(1)

20. 擬議開設的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2點）職位的助理專員(1)須擔任行政長官主持的督導委員會的秘

書，並協助制定及監督宣傳推廣大灣區發展的工作。助理專員(1)須協助與持份者(包括商會、專業團體等)的聯繫工作，向他們推廣大灣區發展。助理專員(1)亦會就向領導小組提交的文件和建議，協助統籌香港特區政府內跨政策局／部門，並與相關的中央、省及市政府／當局的人員聯繫。

21. 除專員和助理專員(1)兩個首長級編外職位外，我們會在 2019-20 年度開設 17 個非首長級職位，為期四年，以推行相關工作。有鑑於此，擬議開設的助理專員(1)會監督大灣區發展辦公室的運作，包括財政與人力資源的事務。助理專員(1)的擬議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2。

副專員及助理專員(2)

22. 如上文第 16 段所述，副秘書長(3)、首席助理秘書長(6)及第 6 組會在大灣區發展辦公室成立後納入該辦公室。他們的職銜會相應地更新為副專員和助理專員(2)。副專員會擔任專員的副手，並協助專員處理其在上文第 17 段提及的職務。助理專員(2)會協助專員和副專員制定和協調香港特區政府參與大灣區建設的整體政策和策略，並為香港特區政府參與領導小組提供支援，以及與廣東和相關城市、澳門特別行政區的聯繫等事宜。經改動後的副專員及助理專員(2)的職責說明，以及大灣區發展辦公室的擬議組織圖載於附件 3。

曾考慮的其他方案

23. 如上文第 16 段所述，目前與大灣區發展的工作由副秘書長(3)及政制及內地事務局第 6 組兼任。若擬議的首長級專員和助理專員(1)職位未能開設，而要該組繼續負責或長期分擔這些工作，在運作上並不可行。我們亦曾認真研究由局內其他首長級薪級第 2 點或以上的人員負責擬議職位的職務，但發現他們各自職責範圍內的工作已經十分繁重，難以在不影響他們現有職務的情況下由他們分擔這方面的新增工作，所以這個做法並不可行。

對財政影響

24. 按薪級中點計算，擬設的 1 個首長級甲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6 點）編外職位和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編外職位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530 萬元；為支援上述首長級職位而開設的非首長級人員職位所涉及的年薪開支總額則為 1,240 萬元。我們已預留足夠款項，以支付本建議的有關開支。

徵詢意見

25. 請委員支持上述擬議首長級編制的建議。如建議獲委員支持，我們計劃在 2019 年 4 月的財務委員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提交本建議。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2019 年 3 月

附件 1

擬議職責說明

職銜 :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專員

職級 : 首長級甲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6 點）

直屬上司 :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主管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辦公室（辦公室），並代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處理關於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建設的事宜；
2. 制定並統籌香港特區政府參與推進大灣區建設的整體政策，並就有關工作重點向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提供策略性建議；
3. 專責監督香港特區政府推進大灣區建設的策略和統籌計劃；
4. 作為香港特區政府與內地當局，包括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廣東省政府及其相關的市政府／當局、以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的高層官員在大灣區發展方面的主要聯繫；
5. 領導辦公室制定本地及海外的整體宣傳推廣策略，以支持香港特區政府參與大灣區發展；
6. 促進和加強與相關持份者的聯繫，包括商界及專業團體領袖。

*

*

*

附件 2

擬議職責說明

職銜 :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助理專員(1)

職級 :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副專員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擔任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的秘書，並領導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辦公室（辦公室）為督導委員會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建設領導小組提供秘書處支援；
2. 協助與內地當局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聯繫，以推進大灣區建設；
3. 協助制定大灣區發展的整體宣傳推廣策略，並監督宣傳推廣工作的推展；
4. 監督辦公室的運作，包括財政與人力資源的事務；
5. 協助提供政策支援及統籌跨政策局推進大灣區建設的工作。

*

*

*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辦公室」擬議組織圖



擬開設的首長級職位

擬開設的非首長級職位

原職銜: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秘書長(3)

*原職銜: 首席助理秘書長(政制及內地事務)6